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6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赵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赵猛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赵猛先生简历

赵猛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中科光电色选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赵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8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王磊先生

2、副董事长：刘宝莹先生

3、董事会成员：严建文先生、王磊先生、刘宝莹先生、张安平先生、王晓峰女士、赵猛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刘志迎先生(独立董事)、李姚矿先生(独立董事)、晋盛武先生(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委员会名称	人员构成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严建文、刘志迎、晋盛武	严建文
审计委员会	李姚矿、刘志迎、刘宝莹	李姚矿
提名委员会	晋盛武、李姚矿、王磊	晋盛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迎、李姚矿、张安平	刘志迎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1、总经理：王磊先生

2、副总经理：韩晓风先生、李贵闪先生、张兰军先生

3、财务总监：张安平先生

4、董会秘书：王晓峰女士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其中，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王晓峰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无异议审核通过。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051-63676789

电子邮箱：wangxiaofeng@hfpress.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123号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磊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技术部主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销售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合肥合锻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安徽夸父尖端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纳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秦皇岛通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王磊先生持有公司20,000股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韩晓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财会部副经理，国元证券财务部副经理，合肥锻压机床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秦皇岛通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徽中科光电色选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合叉叉车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三禾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韩晓风先生持有公司818,000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李贵闪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贵闪先生持有公司40,000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张兰军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兰军先生持有公司40,000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张安平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下属企业月霞宾馆财务负责人，国元证券虹桥证券部财务经理，合肥曼图机械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合肥锻压机床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安徽中科光电色选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劳弗尔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合肥汇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中科新研陶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秦皇岛通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安平先生持有公司818,000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王晓峰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法学专业本科学历，自2017年分管本公司法务部工作，拥有5年以上法律相关工作经验。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合肥市工业经济联合会第五届理事会秘书长，合肥合锻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监事。

王晓峰女士持有公司1,038,000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0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00.00万元至-2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102.27%到192.17%。

● 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00.00万元至-28,0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00.00万元至-2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102.27%到192.17%。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00.00万元至-28,000.00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98.7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939.21万元。

(二)每股收益：-0.18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高端成形机床板块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公司所在行业市场竞争持续加剧，作为汽车上游供应商之一，受汽车行业“价格战”向产业链传导的影响，公司高端成形机床板块的综合毛利率持续下滑，导致公司亏损加大。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等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7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于2026年1月22日下午15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王磊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刘宝莹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人员构成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严建文、刘志迎、晋盛武	严建文
审计委员会	李姚矿、刘志迎、刘宝莹	李姚矿
提名委员会	晋盛武、李姚矿、王磊	晋盛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迎、李姚矿、张安平	刘志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聘任王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韩晓风先生、李贵闪先生、张兰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安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晓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与聚变新能(安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严建文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聚变新能(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变新能”)“BEST屏蔽包层系统不锈钢屏蔽块采购项目”，中标价为36,812,112.00元。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聚变新能(安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严建文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聚变新能	0	0	不适用
合计	/	0	0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聚变新能	36,812,112.00	1.84%	0	0	0	详见“注”
合计	/	36,812,112.00	/	0	0	/	/

注：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公司2024年与聚变新能存在正常业务往来，双方不属于关联方，故2024年的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存在相应关联交易的预计；自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严建文先生2024年12月担任聚变新能董事长后，后续交易作为关联交易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聚变新能(安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素贞

注册资本：1,450,000万元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三十岗乡三国城路80号能源研究院专家综合楼613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聚变新能总资产为1,622,157万元，净资产为1,413,629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0.89万元，净利润为-482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严建文先生担任聚变新能董事长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聚变新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聚变新能经营情况正常，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近日聚变新能针对“BEST屏蔽包层系统不锈钢屏蔽块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公司中标，中标价为36,812,112.00元。交易标的物为成套屏蔽块组件和备用锻件，公司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月内交付。聚变新能根据合同进度，以银行转账方式，分期向公司支付款项。具体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定价政策

公司通过公开竞标方式中标，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与执行，提升公司业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30　证券简称：华电新能　公告编号：2026-006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1月23日，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217号贵都大酒店会议区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全体9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会议由侯军虎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有效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工作安排需要，吴韶华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陈朝辉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侯军虎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吴豪董事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陈德贵董事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更换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杨金观、高旭东、陈德贵组成，其中杨金观为主任委员；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侯军虎、吴豪、刘永前组成，其中侯军虎为主任委员；除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变动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成员无变化。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30　证券简称：华电新能　公告编号：2026-005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217号贵都大酒店会议区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325,517,9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68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侯军虎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杨帅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316,240,616	99.9737	7,352,200	0.0208	1,925,100	0.005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吴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898,919,052	98.7923	是
2.02	选举王元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895,165,539	98.781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5,283,091,445	99.8247	7,352,200	0.1389	1,925,100	0.0364
2.01	选举吴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865,769,881	91.9393	/	/	/	/
2.02	选举王元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862,016,368	91.8684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琛、郝韵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30　证券简称：华电新能　公告编号：2026-007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发电量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发电量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合并口径计算的2025年第四季度完成发电量约289.3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18.91%，2025年全年累计完成发电量约1146.7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29.64%。2025年第四季度发电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投产装机容量较多。

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发电量及年累计发电量情况如下：

单位：亿千瓦时

发电种类	风电	光伏	其他	合计
第四季度发电量	166.20	104.51	18.68	289.39
第四季度发电量同比变化率	10.91%	11.74%	-	18.91%
年累计发电量	637.88	473.40	35.48	1146.76
年累计发电量同比变化率	10.57%	53.89%	-	29.64%

二、新增装机容量情况

2025年第四季度，公司新增装机容量约1349.55万千瓦，其中新疆、四川、内蒙古3个区域新增装机容量最大，分别为615.04万千瓦、225.02万千瓦、124.91万千瓦。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新增装机容量按区域排序前五位分别为：

序号	区域	第四季度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1	新疆	615.04
2	四川	225.02
3	内蒙古	124.91
4	河北	51.61
5	辽宁	45.16

公司第四季度主要新增投产项目有：新疆天山北麓清洁能源基地配套风电项目及光伏项目、四川甘孜巴塘中咱光伏项目、内蒙古华电阿拉善盟高新区防沙治沙和风电光伏一体化工程光伏项目、新疆巴州混合储能+风电一体化项目、内蒙古乌力吉防沙治沙和风光一体化工程一期风电项目、西藏山南琼结风电项目、辽宁彰武满堂红风电项目。

特此公告。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李晓雨先生外的其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公告如下：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6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云路先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并购贷款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及银行审批情况合理确定。如在额度内实际融资时涉及对外担保或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司将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通过总经理办公会在授权期限和额度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合同、协议等相关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李晓雨先生外的其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22,000万元人民币。关联董事郭克云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并审议全票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1,500.00	11.45	14,949.95	7.83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计销售额增加
	合肥云路聚能电气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500.00	0.27	210.36	0.11	-
	小计	22,000.00	11.71	15,160.31	7.94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审计报告为准。2025年、2026年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未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度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000.00	14,949.95	2025年年初预计额度为20,400万元，是基于市场行情及公司实际业务发展的情况进行的初步预计，实际发生额受客户自身发展及实际需求影响，故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青岛云路聚能电气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400.00	210.36	
	小计	20,400.00	15,160.31	

注：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晓雨
注册资本	10,213.7059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住所	青岛即墨区蓝村镇火车站西(城西工业园)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机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李晓雨、青岛英柏投资有限公司等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17,966万元，净资产为66,094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271,248万元，净利润为12,918万元。

2、合肥云路聚能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合肥云路聚能电气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刚
注册资本	11,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2月11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产城融合示范区多云尖路与华阳河路交口东南侧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磁性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	青岛云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郭刚等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肥聚能总资产为79,581万元，净资产为20,842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86,984万元，净利润为450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关系
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李晓雨控制及担任董事的企业
合肥云路聚能电气有限公司	郭克云及其子郭刚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较好，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商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或合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李晓雨先生外的其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4名，实到董事13名(李晓雨先生因被采取留置措施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雷日赣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预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郭克云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一定额度的综合授信，以满足日常运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已进行相关的财务分析及风险评估，确保授信额度合理可控，公司总经理将通过总经理办公会在董事会授权期限和额度内决策后续银行沟通及合同签订事宜。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